**附件2**

**南京医科大学康达学院奖教金评选申报条件审核目录**

（该目录用于申报人员自查和学部/部门审核填写）

申报人 申报奖项

学部/部门审核人：

**申报人只需填写相关申报奖项目录，其余奖项目录可以删除。**

**一、刘一麟奖教金**

**（一）教学类**

|  |  |
| --- | --- |
| 申报条件 | 是否符合 |
| **学院本部参评教师** |  |
| **1.基本条件（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  |
| （1）截止2023年4月30日，来院工作满3年。 |  |
| （2）专任教师应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 |  |
| （3）专任教师应具有硕士学位；教辅应具有本科学历。 |  |
| （4）教学工作量饱满，近3年平均每年本科教学实际授课时数不低于60标准学时。 |  |
| （5）工作以来获得院级及以上奖励（有书面材料）。 |  |
| （6）过去一学年承担的教学任务应超过同学部的平均水平。 |  |
| （7）过去一年的学生网络测评成绩排在全院的前50%以内。 |  |
| （8）入院以来应在省级以上期刊上公开发表一篇学术论文或主持一项院级及以上教研课题；发表教育教学研究论文者优先。 |  |
| （9）积极主动参与学院、学部和教研室的活动，受到大家的好评。 |  |
| （10）过去的一学年没有发生教学事故和教学差错的。 |  |
| （11）承担教学管理工作的专任教师和教辅，其它条件可以适当放宽。 |  |
| **2.备选条件（符合以下至少一条）** |  |
| （1）主要参与院级、省级课程建设。 |  |
| （2）个人获得院级及以上教学奖励。 |  |
| （3） 在课程、教材或课程思政建设方面做出具有示范引领的先进典型案例。 |  |
| （4）作为完成人获得过院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 |  |
| （5）教学工作量大，教学效果优秀，深受学生和同行好评。 |  |
| **第一附属医院教师** |  |
| **基本条件（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  |
| （1）承担学院教学任务一学年以上； |  |
| （2）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 |  |
| （3）专任教师应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 |  |
| （4）工作以来至少获得过一次院级及以上奖励（有书面材料）。 |  |
| （5）过去一年承担的教学任务应超过同学部的平均水平。 |  |
| （7）近两年来，原则上应公开在省级及以上期刊上发表一篇教学研究论文或主持一项教研课题。 |  |
| （8）积极参与组织教学，为教学秩序稳定作出积极贡献。 |  |
| （9）过去的一年中，没有发生教学事故和教学差错的。 |  |
| **备选条件（由医院制定）** |  |

**（二）管理类**

|  |  |
| --- | --- |
| 申报条件 | 是否符合 |
| **院内管理人员** |  |
| **1.基本条件（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  |
| （1）截止2023年4月30日，来院工作满3年。 |  |
| （2）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具有硕士学位。 |  |
| （3）工作以来，获得过两次院级及以上奖励（有书面材料）。 |  |
| （4）在圆满完成教育管理、保障服务工作的同时不断探索管理服务新思想和新方法，获得好评，经部门负责人和分管院领导推荐。 |  |
| （5）过去的一年中，工作没有发生差错或事故。 |  |
| （6）承担过教学工作者条件可适当放宽。 |  |
| **2.备选条件** |  |
| 在完成教育管理与保障服务工作的同时，不断探索创新管理思想和方法，促进管理服务水平和质量持续提升，做出具有**榜样作用**的先进事迹。 |  |
| **医院管理人员** |  |
| **基本条件（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  |
| （1）具体承担康达学院的教学管理工作； |  |
| （2）原则上应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 |  |
| （3）在圆满完成教育管理、保障服务工作的同时不断探索管理服务新思想和新方法，获得好评。 |  |
| （4）过去的一年中，工作没有发生差错。 |  |
| （5）同时承担我院教学管理工作者优先。 |  |
| **备选条件（由医院制定）** |  |

**二、翰森奖教金**

**（一）教学类**

|  |  |
| --- | --- |
| 申报条件 | 是否符合 |
| **学院本部参评教师** |  |
| **1.基本条件**（符合以下各条） |  |
| （1）截止2023年4月30日，来院工作满5年。 |  |
| （2）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教师或教辅人员。 |  |
| （3）教学工作量饱满，近3年平均每年本科教学实际授课时数不低于60学时，教学效果优秀。 |  |
| **2.备选条件**（符合以下至少一条） |  |
| （1）主持过院级及以上教改项目或课题，发表高质量的教学论文或出版具有一定影响的教学专著 |  |
| （2）主持过院级及以上课程建设。 |  |
| （3）主编、参编高水平、有特色、有影响的教材。 |  |
| （4）获得过院级及以上奖励。 |  |
| （5）在专业思政、课程思政建设等方面做出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先进典型案例。 |  |
| （6）作为主要完成人获院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前2位）或校级教学成果奖（前3位）或省级教学成果奖（前5位）。 |  |
| （7）教学工作量大，教学效果特别优秀，连续3年课堂教学测评排名所在学院或教学单位前百分之十。 |  |

**（二）药学专项**

|  |  |
| --- | --- |
| **基本条件（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  |
| （1）承担学院教学任务一学年以上； |  |
| （2）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 |  |
| （3）专任教师应具有本科及以上学位； |  |
| （4）积极参与组织教学，为教学秩序稳定作出积极贡献。 |  |
| （5）过去的一年中，没有发生教学事故和教学差错的。 |  |
| （6）为学院药学类专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 |  |

**三、恒瑞奖教金**

**（一）恒瑞奖教金（教学团队类）**

|  |  |
| --- | --- |
| 申报条件 | 是否符合 |
| **1.基本条件**（符合以下各条） |  |
| （1）在本科生教育教学改革建设方面成绩突出的学系/教研室或课程团队。 |  |
| （2）团队负责人本院教龄满5年，团队负责人 1-2 人，参与人 5-10 人。 |  |
| （3）近 5 年团队全员教学工作量饱满，所授课程的学生评价、同行评价优秀 |  |
| （4）团队教师具备良好的政治素质、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师德高尚，爱岗敬业，关爱学生。  |  |
| **2.备选条件**（符合以下至少一条） |  |
| （1）近5年教学团队曾获院级教学成果一等奖或校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 |  |
| （2）近5年获市厅级及以上教学项目或奖励，或主编省级重点教材或国家级规划教材。 |  |
| （3）近 5 年团队学生培养成果丰硕，并有典型培养案例。 |  |

**（二）恒瑞奖教金（教学管理类）**

|  |  |
| --- | --- |
| 申报条件 | 是否符合 |
| **1.基本条件（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  |
| （1）截止2023年4月30日，来院工作满5年。 |  |
| （2）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具有硕士学位。 |  |
| （3）工作以来，获得过两次院级及以上奖励（有书面材料）。 |  |
| （4）在圆满完成教育管理、保障服务工作的同时不断探索管理服务新思想和新方法，获得好评，经部门负责人和分管院领导推荐。 |  |
| （5）过去的一年中，工作没有发生差错或事故。 |  |
| （6）承担过教学工作者条件可适当放宽。 |  |
| **2.备选条件** |  |
| 在完成教育管理与保障服务工作的同时，不断探索创新管理思想和方法，促进管理服务水平和质量持续提升，做出具有**榜样作用**的先进事迹。 |  |

**（三）恒瑞奖教金（麻醉专项）**

|  |  |
| --- | --- |
| **基本条件（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  |
| （1）承担学院教学任务一学年以上； |  |
| （2）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 |  |
| （3）专任教师应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 |  |
| （4）积极参与组织教学，为教学秩序稳定作出积极贡献。 |  |
| （5）过去的一年中，没有发生教学事故和教学差错的。 |  |
| （6）为学院麻醉类专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 |  |

**四、钟山奖教金**

**（一）教学类**

|  |  |
| --- | --- |
| 申报条件 | 是否符合 |
| **1.基本条件**（符合以下各条） |  |
| （1）参评教师应承担我院临床教学3年及以上。 |  |
| （2）教学工作量饱满，近3年本科教学实际授课总时数不低于30学时。 |  |
| **2.备选条件**（符合以下至少一条） |  |
| （1）主持过院级及以上教改项目或课题，且发表高质量的教学论文或出版具有一定影响的教学专著。 |  |
| （2）主持过校级、省级、国家级课程建设。 |  |
| （3）主编、参编高水平、有特色、有影响的教材，获校级及以上奖励。 |  |
| （4）在临床教学、实践教学或课程思政建设方面做出具有示范引领的先进典型案例。 |  |
| （5）作为完成人获得过院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前3位）或校级教学成果奖或省级教学成果奖或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  |
| （6）临床教学、实践教学工作量大，教学效果优秀，深受学生和同行好评。 |  |

**（三）管理类**

|  |  |
| --- | --- |
| 申报条件 | 是否符合 |
| **1.基本条件（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  |
| （1）具体承担康达学院的教学管理工作； |  |
| （2）原则上应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 |  |
| （3）在圆满完成教育管理、保障服务工作的同时不断探索管理服务新思想和新方法，获得好评。 |  |
| （4）过去的一年中，工作没有发生差错。 |  |
| （5）同时承担我院教学管理工作者优先。 |  |
| **2.备选条件** |  |
| 在完成教育管理与保障服务工作的同时，不断探索创新管理思想和方法，促进管理服务水平和质量持续提升，做出具有**榜样作用**的先进事迹。 |  |